

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文件

民航西南局发〔2016〕7号

关于印发《民航西南地区航空货物运输 安保管理办法》的通知

民航西藏区局、各监管局，各公共航空运输企业，各机场公司，各航空货物运输地面服务代理企业，中国航空运输协会西南代表处：

为进一步规范西南地区航空货物运输安全保卫工作，保障民用航空货物运输安全，我局制定了《民航西南地区航空货物运输安保管理办法》。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各单位在贯彻执行《民航西南地区航空货物运输安保管理办法》中遇到的问题或者建议，请及时报告管理局公安局。

请中国航空运输协会西南代表处将《民航西南地区航空

货物运输安保管理办法》、《民航西南地区航空货运销售代理人航空货物运输安全保卫方案编写指南》和《民航西南地区航空货物安检申报清单》转发给航空货运销售代理人。



2016年1月18日

抄送：民航局公安局，管理局局级领导、航安办、运输处、政策法规处、机场处、纪检监察处，各机场公安局（分局）、安检站，各航空公司保卫部。

公安局

2016年1月19日印发